有链供货商管理规则

一、总则

- (一)【目的】为了保障有链供货商平台各供货商、渠道商的合法权益,维护供货商平台的正常运营秩序,特制定本规则。
- (二)【**适用范围**】本规则适用于所有在有链供货商平台运营的供货商。<u>鉴于商品及商品的</u> **宣传资料均由供货商提供,供货商应直接向消费者承担相应责任。**
- (三)**【诚信承诺**】供货商在供货商平台的日常经营活动应遵守诚实信用、合法合规的原则,同时供货商应积极提升自身品质和信誉,与有链共同建设公开透明、公正文明、秩序良好的供货商平台。

二、定义

- (一)**【供货商平台】**是指供货商可将其商品上架供有链平台的渠道商进行分销的服务和管理的交易平台,本协议项下特指有链供货商平台。
- (二) <u>【供货商】是指拥有优质货源、通过供货商平台向渠道商提供产品供其销售/推广并</u> 承担商品质量及宣传责任的商家。
- (三) <u>【渠道商】是指通过供货商平台将供货商提供的产品上架到自己平台或者渠道进行</u> 直接销售或推广给消费者以销售产品或促使供货商产品销售的商家。

(四) 【合作模式】

- (一) "一件代销"模式是指渠道商与供货商为采销关系,即渠道商向供货商采购相关商品后再向消费者进行销售,尽管渠道商为商品的直接销售者,但为保证产品的发货效率及质量,消费者向渠道商下单后将由供货商向消费者一件代发相应商品。
- (二) "推广代收"模式是指渠道商获得供货商授权并对其商品进行推广,消费者通过渠道商的推广宣传而购买商品并由供货商直接发货给消费者并提供售后服务的销售方式。同时消费者下单后供货商委托渠道商代其先行收取相应订单的交易金额。渠道商将供货商发布在供货商平台的商品添加至自己的平台或渠道后,双方即确立推广代收关系。

三、 运营规范

- (一)【产品发布规则】。供货商发布产品时,应符合以下规则:
- 1. 【发布方式】供货商可以通过商品管理中,直接发布新商品;
- 2. 【发布标题】<u>商品标题不得涉及色情暴力、毒品、军警、间谍、赌博、烟、药品有违反</u> 法律、行政法规的内容。
- 3. 【发布商品描述】-- 实物商品供货商。
- 1) 供货商发布的商品详情中不得包含任何有可能伤害渠道商利益的内容;
- 2) 供货商发布的商品详情中不得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内容,如:
- a) 违反国家相关法律的规定,发布的商品存在夸大、虚假、误导消费者描述的内容;
- b) 对商品的性能、功能、用途、质量、成分、价格、有效期限、允诺等或者对服务的内容、形式、质量、价格、允诺等表述模糊、含糊;

- c) <u>广告中表明销售的商品或者服务含有赠送的商品或服务的,未明示赠品或者服务的品</u>种、规格、数量、期限和方式。
- d)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商品描述中应当明示的内容,未显著、清晰表示;
- e)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涉及的内容和从事的行为。
- 3) 供货商发布的商品需包含以下内容:
- a) 正文内标明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 b) 实拍商品图片包括但不仅限于产品全景实物图、实物或外包装上的品牌信息、细节图、 各类认证信息图、附件清单、外包装图及物流包装图。

(二) 库存及发货规范

- 1. **【库存状态】**实物商品初始库存由供货商统一设置,买家下单后,供货商应实时在供货商平台更新实际库存。
- 2. 【发货方式】"推广代收"合作模式下,均由供货商直接发货给买家,发货后供货商将在供货商后台录入物流信息。
- 3. 【发货与售后时间】<u>普通商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在消费者支付成功后 48 小时内</u>发货,预售商品在商品发布时供货商标明预售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内发货。

4. 【发票规则】

- 1) "一件代销"模式下,交易完成后供货商按商品的实际销售额向渠道商开具发票,供货商开票时务必确保发票信息准确无误,"发票信息准确"包括但不限于开票金额、购货方信息、销货方信息、开票人信息;
- 2) <u>"推广代收"模式下,交易完成后供货商按商品的实际销售金额向消费者开具发票;</u> 供货商开票时务必确保发票信息准确无误,"发票信息准确"包括但不限于开票金额、购 货方信息、销货方信息、开票人信息;消费者("推广代收"模式下)向供货商提出开票 需求的,供货商需在消费者收货后3个工作日内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

四、 违规处罚的定义及规则

- (一)【处罚说明】对供货商的处罚以及对商品的处理方式说明如下:
- 1. 供货商平台商品删除。指供货商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有链的相关规则情形时,有链供货商平台有权将供货商的商品从供货商平台删除。商品从供货商平台删除后,该商品的对应的供货商与渠道商的合作关系将即刻自动终止。
- 2. **供货商平台屏蔽供货商。**指在对供货商处罚期间有链供货商平台限制其在供货商平台的 所有供货商功能,限制时长由有链供货商平台视供货违规情形而定。
- 3. 供货商永久清退。指有链供货商平台终止跟违规供货商的所有合作,并拒绝其再次入驻。
- 4. **平台保证金及店铺余额扣除**。指供货商违反法律或本平台规则造成严重恶劣影响,平台根据相关规则扣除供货商缴纳的相应保证金,如保证金不足的,有链有权直接从供货商店铺余额中扣除相关费用。
- (二) 【处罚依据】供货商违规的情形及处罚标准见下文《供货商违规情形处罚表》。

五、 供货商退出及保证金退还规则

(一)**【供货商主动退出**】供货商、渠道商均有权根据自己的经营情况,协商终止合作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合作关系,供应商申请退还保证金的,有链审查供货商不存在违规情形后,在十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至供应商账户。

- (二)**【供货商永久清退】**若供货商出现《供货商违规情形处罚表》中应被永久清退的情形的,供货商平台有权将其清退出供货商平台,且有链有权没收供应商缴纳的保证金。
- (三)【供货商退出再入驻】供货商退出后再入驻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若供货商自主申请退出的,可重新提交入驻申请;
- 2. 若供货商因违反《供货商违规情形处罚表》中的规定被永久清退的,则永久不得重新入驻。

《供货商违规情形处罚表》

违规行为	说明	处理	第三方举报处罚标准	平台抽检 处罚标准	
违背承诺	未按约定时间发货。 发货时间要求:除法定节假日外,普通商品需在消费者支付成功后 48 小时内发货 (有物流信息);特殊商品(如预售商品) 需在商品页告知发货时间。		每次扣 2 分,同时需按采购 单金额的 5%向消费者或渠 道商赔偿;系统排查被举报 商品近 24 小时对应的所有 订单并进行处罚;	扣分*3 倍, 无需另行向 渠道商赔 偿;	
	恶意不发货。 消费者支付成功后以各种理由不发货或 不按照有链的发货时间要求一再拖延发货。 如:被举报未按约定时间发货后仍不发货, 明确不愿发货,平台介入仍不发货等。	时间内	每次扣 12 分,同时需按采购单金额的 15%向消费者或渠道商赔偿;		
	未按要求开具发票。 "推广代收"模式:需在消费者索要发票后三个工作日内寄出发票,发票金额为买家实付金额。	按照要 求进行 开票	每笔订单扣3分;		
	物流信息显示已确认收货后,未执行7天无理由退换货规则(特定商品除外)。	执行7 天无理 由退换 货	每笔订单扣3分;		
店铺信息描述不符	注册店铺的相关信息提供错误或未及时更新 联系人、邮箱号、地址、营业执照及其他相 关资质等信息。	2日内 更正	每次扣3分;		
沟通未响应	渠道商通过供货商提供的有效联系方式进行 日常业务咨询,24小时未响应的。	按要求 响应	每次扣2分;		
描述不符	消费者收到的商品与达成交易时商家对商品的描述不相符,商家未对商品瑕疵、保质期、	2 日内 更正	每款商品扣2分;		

	附带品等必须说明的信息进行说明,妨害消 费者权益的行为。			
虚假宣传	指商家在信息发布中含有不实信息内容,欺骗和误导消费者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文字或图片等方式明示或暗示与商品实际内容不相符的虚假信息,使消费者对商品的质量、制作成分、性能、用途、生产者、有效期限、产地等产生误解的行为(具体情形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下架整改	如因有关部门处理的罚款 由供货商全权处理,每款商 品扣5分;	
未经有链许可直接与 渠道商发生交易	平台供应商未经有链许可直接与渠道商发生交易	停止销 售该商 品	每次扣 24 分;	
暴露信息	供货商在给买家发货的物流包裹里含有暴露成本价的信息。	删除违 规商品	每次扣 12 分; 每笔订单供货商按照 10 元的标准向渠道商赔偿 (限 7 天内订单);	
	(1) 实物商品: 引导买家关注自有渠道,包括不限于包 装、物料等印刷微信微博的二维码等联系方 式、引导关注、发送营销短信等。 (2) 快递电子面单信息: 未按平台要求,打印包括但不限于联系 方式、商家信息等;	删除违 规商品		
	未经渠道商同意直接联系买家。	删除违 规商品		
	供货商泄露买家信息。	删除违 规商品		
意骚扰、诋毁他人	指商家诽谤、骚扰、跟踪、诋毁、谩骂渠道 商或他人或使用任何引起渠道商或他人不满 的字句,妨害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情节轻微的,每次扣3分; 情节恶劣的,每次扣6 分;	
出售假冒伪劣商品	按照商品品牌官网等公开渠道发布的真假鉴别方法进行鉴别初步怀疑为假货的。	停止销售该商品	每次扣6分;	
	经平台核实出售假冒、盗版产品。		每次扣 12 分,同时需按采购单金额的 100%向渠道商赔偿;	
	卖家出售假冒、盗版商品且范围较大、次数 较多。		每次扣 24 分,同时需按采购单金额的 100%向渠道商赔偿;	
	卖家出售假冒、盗版商品且范围巨大、次数 巨多的。		扣 48 分,永久清退,同时 需按采购单金额的 100%向	

扣分	保证金	供应商平台处罚
累计扣分至 12 分	供货商扣除 500 元	商品下架整改3天
累计扣分至 24 分	供货商扣除 1000 元	商品下架整改7天
累计扣分至 36 分	供货商扣除 2000 元	商品下架整改 14 天
累计扣分至 48 分	普通供货商扣除 3000 元	永久清退出

注:

- 1、扣除保证金后供货商需及时补交保证金,否则店铺将无法正常运营。
- 2、商家因单次违规扣分较大,导致累积扣分满足多个档次处罚条件,或在被处罚期间又出现违规情形满足其他档次处罚条件的,仅按较重的档次进行处罚。
- 3、上述处罚仅指供货商应向有链及渠道商承担的相关责任,如因供货商违规产生工商处罚、 向消费者或任何其他第三方的赔偿责任的,应全部由供货商承担。同时有链有权直接从供 货商保证金或店铺余额中扣除。
- 4、如商户的行为超出本违规处罚所列的范围的,有链有权以普通或非专业人员的知识水平标准视商户行为的恶劣程度、影响、情节轻重等多方面综合考虑,对商户作出相应的处罚,或者清退。
- 5、有链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对该规则享有解释权。